

摘要：聂荣臻把马克思主义军事理论与人民解放军现代化建设实践相结合，创造性地提出了一系列重要建军思想，如建设现代化军队必须由单一兵种向诸军兵种合成转变；在独立自主基础上学习借鉴外国经验；在发展现代化武器装备的同时注意提高人的素质；实施严格的军事训练是实现人与武器结合的关键等。聂荣臻为人民军队现代化建设思想的形成和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

关键词：新中国军事史 聂荣臻 军队现代化建设思想

中图分类号：E29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2-4883-(2014)01-0058-05

Nie Rongzhen's Thought on Modernization of the Army

论聂荣臻军队现代化建设思想

□ 张亚斌 李冰梅 余红军

新中国成立以后，聂荣臻长期担任军队领导工作，高度关注军队现代化建设，坚持从人民军队建设实际出发，着眼于国情军情，创造性地提出了建设合成军队、发展常规武器与尖端武器并举、培养高素质军事人才、建立健全军事法规制度、通过严格军事训练提高技术战术水平等一系列富有真知灼见的人民军队现代化建设思想。

一、既坚持推进诸军兵种合成，又重视质量建设

诸军兵种合成是军队现代化建设的重要标志和必由之路。由于人民解放军诞生在革命战争年代这一特殊的历史原因，直到新中国成立时人民解放军仍然是一支以步兵为主的军队。新中国成立之初，人民解放军除少量的海空军和特种兵外，绝大部分是步兵。这种状况与现代战争诸军兵种协同作战发展趋势不相适应，尤其是在抗美援朝战争中突显出来。新中国成立后，随着人民解放军面临形势和任务的转变，建设诸军兵种合成现代化军队的任务提到了议事日程。为此，聂荣臻深刻指出：“国防力量的增强，不仅是个数量问题，还包括着许多方面。我们单单有五百四十万步兵，既无空军，又无海军，只有少量特种兵部队，那就不成其为现代化的国防军。从这个意义上讲，也必须缩小陆军步兵部队，减少财政开支，以便加强空军、海军及其他兵种建设，使各军兵种在数量上保持适当的比例。”^①

新中国成立后，聂荣臻主持总参谋部工作，开始着手筹建与现代战争相适应的军兵种。1950年初，他就军事机关建设等问题给毛泽东写报告，建议继续加强海军、空军司令部建设，筹建炮兵、装甲兵、工兵司令部；认为总参谋部应增设通信、军训、军校部；总后勤部应设立军需、军械、财务、运输、卫生部；筹建总干部管理部。这个报告得到毛泽东等中央领导的批准，并陆续组织实施。在机关各部门建设的同时，人民解放军相继建立了海军、空军、炮兵、装甲兵、工程兵、铁道兵、防空兵、通信兵等新的军兵种，初步改

^①《聂荣臻回忆录》（下），726页，北京，解放军出版社，1984。

变了人民解放军以陆军为主的状况，开始由单一兵种向诸军兵种合成现代化军队的历史性转变，走上建设诸军兵种合成的现代化军队的道路。

军队现代化不仅要实现合成，更重要在于精兵，减少数量，提高质量。新中国成立后，人民解放军总员额已达到550余万，庞大的数量对建设现代化军队是一个较为沉重的负担。为了减少军队员额，促进军队现代化建设，组建了以周恩来为主任、聂荣臻为副主任的复员委员会，开始了全军大规模的复员工作。聂荣臻就复员工作进行动员，指出：“缩减一部分人员，对减少开支，恢复与发展生产是很重要的。同时也只有国家经济的恢复与发展，才能谈到加强国防军的建设。”^①1950年根据毛泽东和中共中央的指示，中央军委和各大军区协商，确定今后保留400万人，复员150万人。1952年，聂荣臻向毛泽东和中共中央提出部队抽调40万人集体转业建议。其中，21万人分别赴铁道工程、水利工程、林业工程、建筑工程等岗位；19万人改编为屯垦部队，分别奔赴东北、西北、西南等地区。1953年聂荣臻在全国军事系统党的高级干部会议上作了《关于组织编制问题的总结》报告，确定全军总员额为350万人。之后，又经过1954年、1957年两次精简整编，人民解放军总员额减到240万人。与此同时，海军和空军建设得到加强。经过精简整编，军队编制总员额得到压缩，建设合成军队的编制体制更趋于合理；同时，节省下来的经费用于引进先进技术，新建、改建和扩建了许多军工厂，创办一系列军事院校。这些举措改善了武器装备，完善了官兵的知识结构，培养了一大批军事人才，使军队质量建设有了明显提高，合成协同作战能力有了增强，为人民解放军现代化建设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既坚持从实际出发，又着眼于跨越式发展

新中国成立之初，国防工业十分落后，科研机构 and 科研人员很少，学科门类空白多，设备、仪器和资金非常缺乏。起点较低、基础薄弱决定了人民解放军现代化建设必须坚持从实际出发，量力而行，不能急于求成，“千万不要规定那些

力所不及的项目”^②。在人民解放军现代化建设过程中，聂荣臻十分注意从国家和军队建设实际出发，认为“在我们这样一个科学技术十分落后的国家中，要向科学进军，赶上世界先进水平，绝不是一声口号就能解决问题的，它涉及到许许多多复杂的组织领导工作，而当时重要的是首先要有一个切实可行的长远科学规划”^③。聂荣臻还提出发展导弹装备要从国防现有实际可能出发，要搞三班制，“从三班倒去考虑安排力量，一班搞中近程战略导弹，一班搞中程战略导弹，另一班搞更远的型号。由近程到洲际，中间可再搞个几千公里的，有一个阶梯可能更容易些，更稳妥些”^④。在这一思想的指导下，中国导弹研究工作阶梯式前进，有条不紊地发展。在海军武器装备上，聂荣臻向有关部门提出由初级到高级、现实与长远相结合的要求。海军有关部门依据聂荣臻的指示，及时调整从仿制到自行研制的关系，先通过仿制，消化吸收别国已有的科研成果，锻炼提高自己的队伍，进而及时转入自行设计，使海军装备研制少走了许多弯路。

聂荣臻在人民解放军现代化建设的进程中，既坚持从实际出发，又着眼国际先进水平，争取在较短的时间内，实现跨越式发展。新中国成立后，由于超级大国争霸，导致国际局势急剧恶化，帝国主义对新中国不仅实行严密的经济封锁，还进行核讹诈，严重威胁新中国的安全。面对帝国主义新的战争威胁，聂荣臻指出：“帝国主义敢于欺负我们，就是因为我们落后。为了摆脱被动局面，我们就得尽快地前进，这就需要大力发展科学技术。”^⑤1956年他在一份报告中指出，刚刚站立起来的新中国，要想不再重复被屈辱的痛苦，挺立于世界民族之林，就必须掌握最先进的以导弹、原子弹为标志的尖端武器，“以便在我国遭受帝国主义核武器袭击时，有起码的

① 吴家华：《聂荣臻的军事思想与实践研究》，197页，北京，国防工业出版社，2009。

② 吴家华：《聂荣臻的军事思想与实践研究》，358页。

③ 《聂荣臻元帅回忆录》，612页，北京，解放军出版社，2005。

④ 吴家华：《聂荣臻的军事思想与实践研究》，359页。

⑤ 《聂荣臻元帅回忆录》，609页。

还击手段”^①。中国所面临的外部环境要求人民解放军现代化建设不能亦步亦趋地跟在别国的后边，要尽快缩短差距，迎头赶上，发展尖端技术，打破帝国主义的核讹诈。人民解放军现代化建设要坚持从实际出发的同时，必须实行跨越式发展。即在人民解放军现代化程度还很低的情况下，实施尖端武器装备发展战略，实行两条腿走路的方针，常规武器与尖端武器并举。中央军委在发展常规武器的同时，开始把研制尖端武器列入议事议程，把发展科技含量较高的尖端武器作为军队现代化建设的重中之重。1955~1967年的13年中，聂荣臻先后担任中国原子能事业的三人小组成员、国务院航空工业委员会主任、国务院副总理、中央科学小组组长、国防科技委员会主任、导弹核试验靶场建设总负责人、中央军委副主席等要职。他坚决贯彻常规武器与尖端武器发展同时并举的战略，为实现人民解放军武器装备跨越式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聂荣臻视察了中国主要兵工厂，提出《关于建立我国导弹研究工作的初步意见》，在军委常委会上提出将国防工业部常规武器部分成航空、电子、兵器、舰船4个工业部。1958年中国开始制订发展人造地球卫星计划，中国航天技术和航天工业开始起步。20世纪60年代，在中共中央领导和大批科技人员的不懈努力下，中国分别成功爆炸了自行研制的第一颗原子弹和氢弹；1970年4月24日，又成功发射了第一颗人造地球卫星。实践证明，人民解放军常规武器与尖端武器并举的发展战略不仅推进了现代化建设水平的全面提高，实现了人民解放军武器装备的跨越式发展，而且极大地改善了中国的安全环境，对遏制世界大战和核战争，维护世界和平起了巨大作用。

三、既坚持独立自主，又善于借鉴外国经验

世界各国军队实现现代化的经验表明，军队现代化建设必须要具备一定的物质条件，经济文化落后的国家军队如何实现现代化是新中国成立后摆在人民解放军面前的崭新课题。像中国这样一个幅员辽阔、人口众多、拥有几百万军队的大国，如果完全依赖别国的援助来实现国防军队现

代化，把关系到国家生死存亡的问题依赖于别人，无论从哪个方面来看都是不可能的，也是绝对不可取的。无论是革命年代还是和平建设时期，人民解放军都必须始终坚持独立自主的原则，不能把希望寄托在别人身上。人民解放军现代化建设必须建立在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基础上。

新中国成立之初，人民解放军武器装备已具备一定规模，但品种繁杂，陈旧落后，仅枪炮就有110种，82种口径，产自20多个国家。时任代理总参谋长的聂荣臻根据人民解放军武器装备实际情况，多次强调要坚持依靠本国人民的智慧和力量，改善武器装备，提高现代化水平。他常说：中国这么大，人口这么多，什么事情都应该以自力更生为主，尤其是先进武器装备一定要立足于自己研制生产，靠外国是靠不住的，不能依赖外国，不能受制于人。今后应该定个方针，凡是国内有的，不能向国外买；买国外的，一定要注意买专利。聂荣臻批评有些人总想搞进口，是思想上的懒汉。因为任何国家都不可能把最先进的技术交给中国。“武器装备依靠进口技术搞现代化是妄想，我们不能靠进口买个现代化，还是要立足自己动手，以自力更生为主，当然不排除引进个别关键技术”^②。从1953年开始，人民解放军陆续新建和扩建了79个规模较大的军工厂，成功地仿制出各种常规武器，包括枪支、大口径火炮、中型坦克、喷气式飞机、中小型舰艇等等，使武器装备从仿制和试制逐步进入自行生产。到1955年底，人民解放军利用进口和国产的武器装备更新装备了陆、海、空三军师级单位。至此，人民解放军基本实现了武器装备的制式化，全军武器装备的战术技术性能比新中国成立时大大提高。1959年又自行研制了“59式”中型坦克和超音速喷气式战斗机和轰炸机，实现了各种常规武器装备由进口到仿制的重大转变。

聂荣臻在人民解放军现代化建设中始终坚持独立自主，但又不笼统排外、自我封闭，善于把

^①《聂荣臻元帅回忆录》，609页。

^②《聂荣臻科技文选》，484页，北京，国防工业出版社，1999。

外军特别是发达国家军队现代化建设的先进技术和有益经验与人民解放军现代化建设实际有机结合起来,积极主动地加以消化、吸收和创新,坚决反对科学技术上的盲目自大、闭关自守。他认为在强调自力更生的前提下,要努力争取外国援助和引进先进技术、设备,以促进中国科技事业的发展。1956年聂荣臻在《加强我国研制导弹问题的报告》中明确提出:“我们对导弹的研究制造应采取自力更生为主,力争外援和利用资本主义国家已有的科学成果为辅的方针。”^①1963年5月,他在工业交通企业技术工作座谈会上指出:为了更快地赶超世界先进水平,“一条重要的办法是引进国外技术和我们自己研究、中间实验、设计工作相结合。这两个方面都要搞,要结合。光是自己从头摸起,那就会慢得多;光靠买外国技术,自己没有一个班子来消化、掌握并进一步提出发展,那就摆脱不了依赖局面。所以,两方面要结合,要抓两手”^②。在人民解放军现代化建设的实践中,聂荣臻把学习引进外军先进军事技术和建军经验与人民解放军现代化建设实际相结合,在借鉴中实现跨越式发展。他在担任国防科技委员会主任和导弹核试验靶场建设总负责人期间,积极争取苏联技术方面的援助,先后与苏联政府达成帮助中国政府研制原子、火箭武器的《国防新技术协定》,并使第一枚仿制的伊尔-2近程地地导弹成功发射;同时还提出集中力量抓地地导弹的研制工作,使之在较短的时间内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走出一条中国式的武器装备现代化发展之路。

四、既坚持武器装备现代化建设,又注重人的素质提高

武器装备具有高科技含量是实现军队现代化的重要内容,是取得战争胜利的重要因素,任何时候都必须高度重视武器装备的科技含量。但是,军队现代化建设是一个综合系统工程。它不仅局限于武器装备的现代化,也包括人的现代化。武器装备现代化与人的现代化如同车之两轮,鸟之双翼,两者相得益彰,不可偏废。人是军事活动的主体,是战斗力中最重要、最活跃、

最积极的因素。人的素质高低,决定着指挥水平、作战水平,决定着武器装备性能的发挥,最终决定战争的胜负。尤其是在武器装备相对落后的情况下,重视人的素质培养,对提高部队战斗力更具有针对性。

聂荣臻提出军队现代化建设要有与之相适应的人才资源的保障,要不断提高官兵自身的军事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培养大批能够研究和掌握现代武器装备的人才。聂荣臻认为,在人民解放军现代化建设初期,人才培养应该着重从两方面入手。一是组建培训各类专业人才的军事院校;二是在全军开展文化普及教育,提高全体指战员的文化水平。1951年1月~1953年3月,在他的关心和领导下,人民解放军先后建立了军事学院、高级步兵学校、军事工程学院、后勤学院、政治学院等高级指挥院校,之后又相继成立了空军、海军、炮兵、装甲兵、防化兵、工程兵、通讯、测绘、军械、军医等各级各类军兵种指挥和专业技术院校。到1957年,全军共创办165所院校,形成了军兵种齐全的院校教育体系,基本上解决了部队指挥与专业技术人才的培养问题。在抓好院校正规教育的同时,聂荣臻对部队官兵的文化教育工作也极为重视,要求人民解放军今后要努力提高文化水平,“在计划三年之内,消灭部队中的文盲和半文盲,使全体战士达到高小文化程度,干部要达到初中文化程度”^③。从1950年起,军队各大单位都办起了文化补习学校和学习班,有的还办了速成小学和中学,并招收知识青年当文化教员。部队指战员经过3年的文化学习,普遍达到了高小以上的文化程度,为掌握现代化技术装备和开展军事科学研究打下了良好基础。全军广大官兵军事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的普遍提高,增进了现代化武器装备战术、技术性能的发挥,促进了人与武器的结合,初步适应现代战争发展的需要。

①《聂荣臻科技文选》,7页。

②《聂荣臻科技文选》,445页。

③《聂荣臻军事文选》,337~338页,北京,解放军出版社,1992。

五、既坚持法规制度建设，又注重严格的军事训练

建立现代化军队不仅需要诸军兵种合成，而且也要相互协同，即用条令条例把部队的作战、训练、装备、管理等方面完全统一起来，即统一指挥、统一装备、统一编制、统一训练、统一纪律。聂荣臻指出：“制定各种条令条例是军队现代化正规化建设不可缺少的重要一环。”^①在革命战争时期，人民军队长期处于被分割的局面，加上环境艰苦，部队的编制、装备不尽相同。新中国成立后，这种不统一的状况严重影响了军队现代化建设的顺利开展。为此，聂荣臻领导总参谋部亲自抓条令条例的编写工作。在他的主持下，总参谋部编写出一系列适应人民解放军现代化建设的条令条例。1951年2月1日，总参谋部奉毛泽东的命令，颁发了中国人民解放军共同条令，即《内务条令（草案）》、《队列条令（草案）》、《纪律条令（草案）》。共同条令通过全军试行和两次大的修改后，正式下发全军执行。1953年2月17日，中央军委决定成立全军军衔实施委员会，指定聂荣臻任主任，参与领导起草《中国人民解放军军官服役条例》。制定军官服役条例和实行军衔制在人民解放军历史上是首次，涉及面广，问题复杂。聂荣臻做了许多调查研究，并多次召集各总部、各军兵种负责人，一起研究关于组织编制的报告提纲。1954年，在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聂荣臻将《中国人民解放军军官服役条例》和《兵役法》草案提交大会讨论，并就代表们所提出的意见作了必要说明。会议结束后，他根据各方面的意见，对《军官服役条例》和《兵役法》进行补充修改。1955年2月15日《军官服役条例》和《兵役法》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讨论通过，正式颁布施行。聂荣臻主持制定的一系列条令条例颁布施行是人民解放军建设史上的重大改革，使全军的作战、训练、生活等方面有了规范和准绳，有效地改变了革命战争年代人民军队内务建设、作战训练、内外关系等不统一的状态，提高了广大官兵依法训练、按章办事的法纪观念和标准意识。

聂荣臻认为，制定条令条例是军队现代化建设的重要一环，但真正要把条令条例落到实处，还必须实行严格的军事训练，通过军事训练提高技术、战术水平，实现武器装备与人的最佳结合。军事训练是和平时军队战斗力生成的主要途径。聂荣臻高度重视平时的军事训练，提出全军训练的重点在干部，部队训练的重点在军士，特种兵训练的重点在技术，要求从难、从严、从实战需要出发训练部队；积极倡导军事院校正规训练，提出院校教育训练要坚持“四个结合”，即红、专、健结合，技术训练与战术相结合，训练和科研相结合，院校训练与部队训练相结合。从1956年起，全军上下普遍开展了创造优秀射手和技术能手的练兵热潮，涌现出上百万优秀射手和技术能手。经过1964年全军大比武活动，部队官兵的军事素质明显提高。与此同时，聂荣臻主持的总参谋部提出旨在提高现代化军事技术、学会在使用新式装备及夜间和复杂气候条件下诸军兵种合成作战的训练方针，并要求干部下连当兵，深入基层，摸爬滚打，亲自实践。军事训练促进部队现代化建设，各军兵种指战员逐步熟悉和掌握新式武器装备，全面提高广大官兵技术、战术水平，促进了部队战斗力的提升。

作者：张亚斌，第三军医大学教授；李冰梅，空军航空大学副教授；余红军，襄阳士官学校政教室主任

责任编辑：田越英

^①《聂荣臻回忆录》（下），726页。